



〔美〕马格丽泰·密西尔著
浙江人民出版社

飘

飘



(美)马格丽泰·密西尔著

傅 东 华 译

浙江人民出版社

1980·杭州

飘(下) 林叶辞林玄善康科(共上、中、下三册) 知不一

浙江人民出版社出版 浙江新华印刷厂印刷

(杭州武林路196号) (杭州环城北路天水桥堍)

浙江省新华书店发行

开本 787×1092 1/32 印张 12.5 插页 2 字数 292,000
1980年4月第1版 1980年4月第1次印刷

统一书号: 10103·147 下册定价: 1.03元

第三十九章

火车开得非常慢，所以当思嘉在钟氏坡下车的时候，那六月的深蓝暮色已经逐渐罩上田野来。黄色的灯光从乡村的店铺里和房屋里开始射出，原来那些乡村里也还有些残余的房屋，只是不多了。这里那里，大街两旁的建筑显出了开阔的空隙，那便是战时被炮轰了或是被火烧了的地方。一些屋顶开着弹孔，倒了一半墙壁的破房子沉默而阴暗地对思嘉瞪视着。布家铺子门前的木棚子上吊着几匹上着鞍子的马儿和骡子。那条灰土蓬蓬的红泥路上是空虚的，没生气的，惟一可以听见的声音就是一些醉汉的哗笑，载在那黄昏沉静的空气上，从街尽头一家酒馆里飘出。

车站 车站 在战争中烧掉了，到现在还没有重造，废基上面只有一个木棚棚，四面空空的，没有什么可以挡风雨。木棚棚底下放着几只空桶儿，分明是给人家坐的，思嘉就拣了一只坐下，向街前街后不住地看着，找着彭慧儿。她想慧儿一定会到这里来接她。他应该知道她接到这凶信之后，一定要赶第一班火车回来的。

她动身时过分匆忙，以致带来的一只小手提包里，只装得一件睡衣和一柄牙刷，连换洗的衣裳都没有带来。因为她没有工夫自己赶做丧服，她身上穿的一件黑衣服，是向米太太那里借来的。那件衣裳紧得很，穿在身上觉得非常不舒服，因为米

太太近来瘦了，她却正挺着一个大肚子，以致把她紧得连气都喘不过来。而且她现在虽是奔丧，却仍没有忘记姿容的美恶，她低着头看看自己的肚子，觉得实在不雅观。她的体态完全失去了，她的面孔和脚踝都肿起来了。在这以前，她还不大注意到这些事情，但是现在她马上就要见到希礼了，因而心里急得不得了。她想自己身上带着别个男人的孩子，怎么好意思去见希礼的面呢？她是爱他的，他也爱她的，而如今这个不招自来的孩子，便是她不忠于他的爱的一个凭据了。不过事已如此，她也无法可施了。

她不耐烦地顿着她的脚，想道，慧儿不该不来接她的。要是慧儿真的没有来，她就不得不跑到布家铺子去问他的消息，或是到那里去找人替她赶车到陶乐。但是她极不愿意到布家铺子去，那天正是礼拜六的晚上，区里的人大概有一半在那里。她现在挺着这么大的肚子，又绷着这么紧的衣裳，使得肚子越发显得大，怎么好到这许多人面前去丢丑呢？而且人家听见她父亲死了，一定有很多人要向她来表同情，这又是她不愿意听的。她怕听见别人提起父亲的名字，立刻就要哭起来。而她却不愿意哭。她知道自己一经哭开头，就要跟瑞德丢弃她的那天晚上一样，仿佛开了水闸子似地哭个不住。

不，她不愿意哭！自从她得到了凶信之后，她常常觉得喉咙里有一块东西往上塞，现在她又觉得那块东西塞上来了。但是她觉得哭了也无益，哭了只使她感到心乱而虚弱。哦，为什么慧儿他们不早点儿写信的呢？要是她早知道父亲有病，她立刻就赶火车回去了，也许还会从饿狼陀带个医生回去的。这些人真是傻子，统统都是傻子！难道陶乐没有她，就什么事都干不了吗？然而她是不能一身分做两地的，而且天晓得，她在饿狼陀也算替他们尽力的了。

她在那只木桶上不住地扭着身子，看看慧儿老不来，就急得差不多要发疯了。他到底哪里去了呢？一会儿之后，她听见背后沿铁轨的煤屑路上有脚步嚓嚓的声音，扭转身子一看，正见方乐西驮着一袋麦子跨过铁路向一辆货车走去。

“啊呀，我的天！难道是你吗，思嘉？”方乐西一面喊着，一面撂下肩上的口袋，跑过来抓住思嘉的手，他那惨苦黝黑的小脸盘上现出了满脸的快乐。“我看见你高兴极了。我刚刚看见慧儿在那边铁店里上马掌，今天火车脱班了，他当是还有一会儿才能到。我去叫他来好吗？”

“好的，谢谢你，乐西。”她说，竟忘记了心里的悲伤，不由得微笑起来了。因为突然看见一个同区人，确实是一桩很高兴的事。

“哦——嗯——思嘉，”他仍旧捏着她的手，颇觉为难地开口道。“你父亲的事情我真伤心呢。”

“谢谢你。”她答道，其实她很不愿意他提起这桩事情。现在经他这一提，她父亲的绯红的面孔和洪亮的声音立刻都浮现现在她眼前了。

“不过，思嘉，我们这附近一带的人没有一个不钦佩他这举动的，”乐西放开她的手道。“他——嗯，我们都当他死得象一个勇士，也是为勇士而死的。”

他这话什么意思呀？她觉得莫名其妙了。一个勇士？难道是什么人开杀他的吗？难道他也跟东义一样，跟小畜生们打过架吗？但是她不能再听了。如果他再往下说，她是非哭起来不可的，但是她现在决不能哭，一定要等她跟慧儿把车子赶到野外去，在没有陌生人看见她的时候才能哭。慧儿看见她哭是不要紧的，他是跟自己的兄弟一样的。

“乐西，你不要再说这桩事了。”她简捷地说。

“我一点儿都不怪你，思嘉，”乐西说着，脸上泛起了愤怒的紫色。“假使是我自己的姊妹，那我就要——嗯，思嘉，你总知道，我是向来不说女人的坏话的。可是照我个人看起来，我总觉得苏纶实在该吃皮鞭子。”

怎么，他这个人现在会说傻话了，她诧异地想道。苏纶跟这桩事有什么关系呢？

“邻近一带的人没有一个不怪她的，我真是说也难过。只有慧儿一个人帮她说话——还有媚兰，当然也是帮她的，不过媚兰是一个圣人，她从来不会看见别人身上的坏处，而且——”

“我已经说过，我不愿意再说这桩事情了。”思嘉冷然地说。但是乐西好象一点儿都不介意，看他的神气，仿佛他已懂得她的说话所以这般唐突的原因了。这使她颇感局促。她不愿意听见自己家里的坏消息从一个局外人口里说出，也不愿意他知道自己对于家里的事情毫无所知。怪来怪去，总怪慧儿不该不早向她报告详细的消息。

她觉得乐西对她这么瞪着眼睛看，心里非常不安。她知道乐西已经看出她怀孕，又觉得怪难为情的。但是乐西心里实在并没有这种意思，他只觉得思嘉的面孔变了，变得几乎不认识她了。他起先以为这大概是因思嘉有了孩子的缘故。女人有了孩子，总要变得象鬼一样的。而且她才死了父亲，心里当然要难过。郝老先生是极宠爱她的。但是不然，他觉得她的变化并不止如此。实际上，她是比他上次见到的时候好看得多了。至少，看她现在的神采，总象一天三顿吃得饱饱的。而且她眼睛里面那种饿兽一般的气色，也已失去一部分了。从前她的神气一直是畏怯的，焦灼的，现在她很坚定了。看她那气度之间，好象是极有主张，极有把握，而且具有极大决心的，虽在微笑的时候也是如此。由此可见她跟扶澜的生活一定过得很快乐。是

的，她是变了。她确实还是很美的，但是她脸上那种姣好、温柔，而对男人十分妩媚的姿态完全消失了。这是乐西记得比谁都要清楚的。

不过，不是他们大家都变过了吗？乐西低下头去看看自己身上那一身粗布的衣服，脸上便又显出一脸凄苦的皱纹来。有时他夜里睡不着觉，便要想起重重叠叠的心事，不知母亲的病几时才能得到医治，约瑟的孩子哪里有钱使他受教育，要想添一头骡子的钱从哪里来？因而他就觉得反不如战争年代了，巴不得战争永远不停了。因为在战争期间，他还不知道自己将来的命运究竟怎么样。而且在军队里的时候，总还一直都有东西吃。虽然吃的不过是玉米面包，并且一直都有人听他的命令，也用不着去焦心种种不能解决的问题——总之，除了怕要丢掉自己的性命，在军队里是什么心事都不用担的。还有那孟提縻的事，也使他一直担着忧愁。乐西本来是想跟孟提縻结婚的，现在他看看有这许多人要靠他维持，他就知道这桩事办不到了。他爱她已爱得很长久，现在她脸上的玫瑰色已经渐渐褪去，眼睛里的快乐也渐消失了。假使东义没有逃到得克萨斯去，他总还有一个帮手。只要有一个男人替他做帮手，局面就会得完全改观。而如今他这脾气暴躁的小兄弟，却是不名一钱的在西边过着流浪生活了。总之，他们大家都已变过了。而且怎么能够不变呢？想到这里，他深深地叹了一口气。

“我还没有谢你跟扶澜给东义的帮助呢，”他说。“他走的时候是全靠你们帮助的，不是吗？你们真好。我已得到消息，知道他已安全到了得克萨斯了。我是不敢写信来问你们，你跟扶澜有钱借给他吗？这钱我会得还——”

“哦，乐西，请你不要讲起罢！这里不是讲话的地方！”思嘉嚷道。真是难得，现在她竟不把钱的事情放在心上了。

乐西沉默了一会儿。

“我去替你叫慧儿来罢，”他说。“明天出殡我们都要去的。”

他背上了那只口袋，转身走了。正在这当儿，一辆歪歪斜斜的货车从一条冷街里面转出，吱吱嘎嘎地向她这边赶过来。只听见慧儿在车厢里喊道：“对不起，我来迟了！思嘉。”

说着，他很不灵便地爬下了车子，蹣跚地拐到她跟前，鞠了个躬，亲了亲她的面颊，这是他破题儿第一遭跟她亲嘴，而且他每次叫她，从来不会忘记加上一声“小姐”的，这回他忽然不用这称呼，不由得思嘉吃了一惊，但是她同时觉得心里热烘烘，很高兴。他小心地扶着她跨过车轮，坐上车子，她低下头一看，才知那车子就是她从饿狼陀逃难时坐回来的。怎么直到现在还能用的呢？一定是慧儿常常在修理。思嘉看见这辆车，记起了那天夜里的事，心里不免有点难过。她因而下了个决心，哪怕她脚上没有鞋子穿，桌上没有饭菜吃，也要去买辆新的来，将这辆拿去烧掉。

坐上车之后，慧儿起先不开口，思嘉心里很感激。慧儿将他的破草帽往车后一撩，向面前的马叱喝了一声，车子就动起身来了。思嘉看了看慧儿，一点儿都没有变，仍旧那么瘦瘦儿的，长袅袅的，淡红的头发，柔和的眼睛，忍耐得跟一头载重的牲口一样。

他们离开了钟氏坡，转入一条通陶乐去的红泥路。天边仍旧逗留着一线微红的羽毛一样的云彩，周围镶着一圈金黄色和淡绿色。乡野黄昏的寂静向他们的四周笼罩下来，平静得象在做祷告。于是思嘉心里想，她离开了这种乡野的新鲜空气，这种新耕地的芳香，这种夏夜的甜蜜，已经有这许多月了，不知自己是怎样熬过来的。她觉得那种润湿的红泥的气味非常好闻，非

常熟悉，非常可亲，简直忍不住要爬下车去将它抓一把起来。红泥路的两侧镶着一丛丛的忍冬花，因为刚刚下过雨，那香气一阵阵地冲鼻而来，实在是世上再好没有的。头顶，则有一阵阵的燕子突然穿梭似地飞过去，又偶然可以看见一只野兔子惊惶万状地穿过路旁，只见它的尾巴噗噗地跳着，跟一只水鸭绒的粉扑一般。她又看见两边田里的棉花长得很好了，到处都有一丛丛的绿叶从那红土里刚劲地挺出，心里不由感到了一阵快乐。这一切景象都是多么美丽啊——那浮在潮湿地上的灰色的雾，那红色的泥土，那碧绿的棉花，那一行行划着绿畦的斜迤的田亩，那一簇簇仿佛围墙似地高耸的苍松！她怎么能在饿狼陀待这么长久呢！

“思嘉，在我没有跟你谈到郝先生的事情以前——不过，我是什么事情都要跟你谈的，在我们没有到家之前——我先要请问你关于一桩事情的意见。因为你现在是一家之主了。”

“什么事，慧儿？”

他将他那柔和而清醒的眼睛转过来对她看了一会。

“我只是要你赞成我跟苏纶结婚。”

思嘉急忙抓住了她的坐板。因为她听了这话，吃惊得非同小可，几乎要向背后倒下去了。怎么，跟苏纶结婚？思嘉以为自己夺过了苏纶的扶澜以后，是决不会有人再肯跟她结婚的。这样的人有谁要她呢？

“哦，慧儿！”

“那末你是不介意的了？”

“介意？哦，不会的，不过——怎么，慧儿，你把我弄得莫名其妙了呢！你跟苏纶结婚？我一直当你是爱恺玲的。”

慧儿把眼睛盯在马上，抖了一抖缰绳。他的侧影并没有变动，可是她觉得他在微微叹了口气了。

“我从前也许是的。”他说。

“嗯，那末是她不肯要你吗？”

“我从来没有问过她。”

“哦，慧儿，你真是傻子。你问问她呀，她比苏纶要好一倍呢！”

“思嘉，陶乐的事情你还有很多不知道的。这几个月以来，你是不大管我们的了。”

“怎么我没有管呢？”她突然发怒起来，“你当我在饿狼陀是做什么的？你当我一天到晚坐着马车赶跳舞会吗？我不是按月寄钱给你们的吗？税钱不是我给的？房子不是我修的？犁头骡子不是我买的吗？不是我——”

“得啦，思嘉，你不要开了闸子收不了口罢，”慧儿泰然自若地截断她的话。“要说有谁知道你在那里做什么，那就要算我，我是知道你在那里做的工作抵得两个男人的。”

思嘉稍稍平了一点气，便问道：“那末你刚才的话怎么说的呢？”

“嗯，你使得我们头上有屋顶，厨房里有粮食，这是我不否认的。但是我们心里到底存着怎样的想法，你却不大理念了。我也并不埋怨你，思嘉。你本来就是这个样儿的。你对于别人心里的想法，向来就不大感兴趣的。不过我现在所要告诉你的，就是我一直不曾向恺玲求过婚，因为我明知这是没有用处的。她对于我，一向都象一个小妹妹，而且我看她跟我说的话儿，比对世界上任何人都坦白些。但是她至今没有忘记她那死了的情人，并且以后也永远不会忘记。近来她已打算要到曹氏屯一个尼姑庵里去了。”

“你是在说笑话吗？”

“嗯，我也知道你要吃惊的，现在我只请求你，思嘉，你

不要去跟她辩论，也不要骂她，也不要笑她，你随她去罢。她现在是没有别的心思了，她的心碎了。”

“你在见鬼呢！许多人都碎过心的，可是都不曾去上尼姑庵。你就瞧我罢，我是死过丈夫的。”

“可是你的心不曾碎过，”慧儿平静地说，说着从车底里捡起一根稻草来，放在嘴里慢慢地嚼着。经这一说，思嘉一肚子的气都消掉了。凡是她听见别人道着了真理，就马上会得消气，无论那话儿是多么的乏味，因为她天性里到底还存着一点诚实，所以见到真理是不能不承认的。当时她默默无言，只觉得恺玲要去做尼姑这个观念非常陌生，尝试要使自己去习惯一下。

“你答应我，不要去找她麻烦。”

“哦，好罢，我答应就是了。”然后她朝他看了看，觉得对他已有了一种新的了解，并且还带着几分惊异。慧儿是爱过恺玲的，并且至今还是爱着她，以至于竭力帮她说话，还要鼓励她去做尼姑。然而他又要跟苏纶结婚了，这到底是怎么一回事呢？

“嗯，不过苏纶又是怎么回事呢？你是不喜欢她的，不是吗？”

“哦，我也可说是喜欢她的，”他说着，将口里的稻草取下来，放在手里端详着，仿佛对于它很有兴趣似的。“苏纶并不象你想的那么坏，思嘉。我想我们将来一定可以过得很好的。苏纶的惟一毛病只在她需要一个丈夫和几个孩子，但这也是每个女人的常情。”

他们的车子在那满是车辙的路上颠簸了几分钟，两个人都默默不语。思嘉心里却是非常奇怪。她觉得慧儿所以要跟苏纶结婚，其中必定还有一段隐情，决不是表面看得出来的。

“你还没有跟我说明真正的理由呢，慧儿。你若是承认我为一家之长，我就该有权利可以知道。”

“这话对的，”慧儿说。“而且我想你也一定会了解。我就是为了离不开陶乐。陶乐现在已成了我的家了，我的真正的家了，因而我对于陶乐的每一块石头都是爱的。我在陶乐已经工作了这么许多时候，向来都跟在我自己家里工作一样。思嘉，你要知道，凡是一个人为它工作的那件东西，他一定是爱它的。你懂得我的意思吗？”

她很懂得他的意思，知道他对于自己极爱的东西也是爱的，因而不由得对他涌起一阵热烈的感激。

“现在的情形是很明白的。你父亲死了，恺玲就要做尼姑去了，陶乐不是光剩我跟苏纶两个人了吗？我如果不跟苏纶结婚，那成什么体统呢？你总明白别人要说闲话的吧。”

“可是——可是慧儿，还有媚兰跟希礼——”

慧儿一听见希礼的名字，便转过头来看着她，他的灰色眼睛里面露出一一种莫测高深的神气。思嘉于是重新起来了一种感觉，觉得慧儿对于她跟希礼的事情是统统都知道的，也统统都了解的，却是不责备也不赞成。

“他们也快要走了。”

“走了？走到哪里去？陶乐就是他们的家，也同是你的家一样的。”

“不，陶乐并不是他们的家。希礼就是为此一直觉得不安。他不当陶乐是自己的家，又觉得自己的工作养不活自己。因为他对于田里的工作太不高明，这是他自己知道的。他总算是什气力都用尽了，但是天晓得，他并不是种田的坯子。你要叫他劈柴罢，那是他难免要劈开自己的脚板的。你要叫他下田去，叫他把犁头扶扶直，那他未必就能够胜过小玻。但是他

手里种不出东西来，脑里却写得出一大本书。这也是难怪他的，因为他天生不是这种人。不过他想起自己是个男子汉，却要住在陶乐靠一个女人救济，又一点儿无可报答，因而心里觉得烦恼了。”

“救济？他曾经说过——”

“不，他从来不曾说过一句话，你是知道希礼的。不过他的心事我看得出来。昨天晚上我跟他坐着给你爸爸伴灵的时候，我告诉他，说我已经向苏纶求过婚，她也已经答应了。希礼便说，这事倒可以使他松一口气，因为他说他一向住在陶乐，总觉得象一只狗似的，现在郝先生死了，只剩我跟苏纶两个人，难免人家说闲话，他跟媚兰倒不能不住下去了。现在我既然要跟苏纶结婚，这层已可以不必顾虑，他就打算要离开陶乐，去另找工作了。”

“工作？哪一种工作？到哪里去找？”

“我还不大清楚他到底要去做什么，他只说过要到北方去。他有一个北佬朋友在纽约，近来写信给他，叫他到那边一家银行里去做事。”

“哦，不行！”思嘉不由得从心窝里喊了出来。慧儿听见这声喊，便又转过头来盯了她一眼。

“他也许不如到北方去的好。”

“哦，不会的，不会的！”

于是思嘉心里思潮澎湃起来了。希礼是不能到北方去的！他若去了，她也许永远不能见他了。她虽然已经几个月不曾见到他，虽然自从果园里那次之后，一直没有跟他说过一句体己话，她却是没有一天不想念他的。她知道希礼住在陶乐，心里便觉得安慰。她每次寄钱给慧儿，知道其中有一部分要给希礼拿去用，也便是一种安慰。她想他当然比不得一个农夫，他是

天生来做高尚事情的，天生来管治别人，住大房子，骑好马，谈读书，使唤黑奴的。现在虽然已经没有大房子可住，没有好马可骑，没有黑奴可使唤，也没有很多书可读，但是他的坯子总还没有变。他总不是生来种田劈柴的，那末无怪他要离开陶乐了。

但是她决不能让他离开肇嘉州。如果是必要的话，她要逼牢扶澜替他在店里找一桩工作，逼牢扶澜辞退现在那一个学生。但是，不——希礼既然不配到田里去耕田，也就不配到柜台上去做买卖。难道叫他们卫家人去做伙计吗？哦，那是万万不行的！必须替他另外找一桩事情来——哦，是了，当然还有她自己的木厂罗！想到了这里，她就大大地感到一阵快乐，竟不由得露出笑容来。但是他肯不肯接受这桩工作呢？他会不会把这工作也当作一种救济呢？她必定要设一个法儿，使他觉得这桩事情实在是他帮她的忙。他若是肯来，她就将那姓张的辞退了，叫他去管老厂，让艾恕仍旧管新厂。她要对他去解释，说扶澜身体不好，店里事情又忙，所以不能兼顾她厂里的事，她呢，又因正在怀孕，所以不能不找他帮忙。

她要设法儿使他自己明白，她在这个时候实在是少不了他帮忙的。只要他肯接受这工作，她情愿把厂里的利益跟他对半分。总之，只要她能一直接近他，一直看得见他脸上那种光彩的微笑，一直能跟他眉目传情，她是任何东西都可牺牲的。

“我能替他在饿狼陀找事情做的。”她说。

“嗯，那是你跟希礼的事情，”慧儿说了，重新把那根稻草放进口中。“快点儿，谢尔门^①。现在，思嘉我还有一件事情要请求你，然后跟你讲你父亲的事。我请求你不要去难为苏纶。事情反正过去了，你即使拿到了苏纶的把柄，郝先生也已

^①马名。

活不回来了。何况她自己总以为是仁至义尽的。”

“我正要问你这件事。苏纶到底是怎么回事呀？刚才路西说了一套哑谜儿，只说她该吃鞭子。她到底做了什么事了？”

“是的，人家都在对她切齿呢。今天我在钟氏坡碰见许多人，人人都说不见到她便罢，见到了她就非砍死她不可。不过他们过了几天也许都会忘记的。现在你要答应我，你不要去跟她为难，因为郝先生还停在客厅里，我不愿意你们今天晚上就争吵起来。”

为什么要他不愿意我们争吵呢！思嘉暗中愤愤地想道。听他的话语，仿佛陶乐已经是他的了！

于是她想起了父亲，想起父亲停在客厅里，她就突然哭起来了，哭得抽抽咽咽的非常悲痛。慧儿将一条臂膀搂住了她，将她接近身边些，却是默默地不发一语。

他们的车子在那黑暗的路上缓缓地颠簸着，她的头靠在慧儿肩膀上，她的帽子侧倒在一边。她一面悲悲切切地哭着，一面把父亲的音容笑貌一一地唤上心来。她记起了那个精神饱满的老人，记起了他那刚劲的白发，他那哗然的笑声，他那笃笃的靴声，他那粗鲁的笑话，他那慷慨豪爽的性格。她记起了自己小时候，他常常把自己带着去骑马，常常喜欢跳篱笆，常常要对母亲红着脸，觉得不好意思。现在呢，他是跟母亲在一起了！

“他病的时候，你们为什么不写信的呢？我马上会赶回来的——”

“他并没有病，一分钟也没有病。喂，你把我的帕儿拿去罢，等我来讲给你听。”

她接过了慧儿的丝巾，擤了擤鼻子，因为她从饿狼陀匆匆动身，竟连手帕儿也忘记带了。擤完了鼻子，她又重新靠回慧儿

怀里去。她觉得慧儿真好，他是怎么样也不会心乱的。

“我来从头讲给你听罢，思嘉。你是源源寄钱给我们的，希礼跟我末，就把税钱也交了，驴子也买了，种子也买了，什么都买了。还买了几口猪，几只小鸡。媚兰小姐养小鸡养得很好的，真是好人呢。那末，我们什么东西都买了，就没有钱剩下来买穿的了。不过谁都不埋怨什么，就只有苏纶一个。

“媚兰小姐跟恺玲小姐一直都蹲在家里，一直穿的旧衣服，仿佛她们是以此自豪似的。至于苏纶的脾气，你自己总也知道。她要没有好的衣服穿，是怎么也受不了的。我每次带她到钟氏坡或是万叶去，要是她身上穿着旧衣服，就唠叨没个完，尤其是碰到那些提包党女人的时候。因为那些女人是顶顶讲究穿着的。还有那些自由人局里的天杀的北佬，他们的家小也都穿得那么花花绿绿！至于我们区里的女人，偏要穿着旧衣服到城里去，表示她们对于这件事满不在乎。但是苏纶哪里行呢？她不但要穿好衣服，还想要一匹马和一辆轿车。她说你有一辆的。”

“我的也不是轿车，不过是一辆旧篷车罢了。”思嘉愤然地说。

“嗯，这且不要去管它。我还可以告诉你，苏纶连你跟扶澜结婚的事也还没有忘记呢。不过这事到底该不该怪她，我倒也不好说。平心讲起来，这种事儿到底是一套卑鄙的把戏，对自己的姊妹是玩不得的。”

思嘉立刻从他肩膀上抬起头来，暴怒得象一条响尾蛇预备出击。

“卑鄙的把戏，嗨！我谢谢你的话文雅之极，彭慧儿！他自己情愿要我不要她，你叫我有什么办法呢？”

“你是一个聪明伶俐的女孩子。思嘉，我知道你是有办法